

會議室管理簡則

85/04/18 八十四年度第五次主管會報通過

- 一、臺大醫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加強會議室之維護及使用管理，特訂定本簡則。
- 二、本院會議室以提供本院各項會議之使用為原則。
- 三、借用會議室請向庶務股辦理登記，經核准後，得持申請單於使用前一天會同庶務股至現場察看，並交待管理工友準備。
- 四、開會時間若有更改，請速通知庶務股。
- 五、請保持室內清潔，愛惜設備。如因需要移動設備時，使用後需恢復原狀。
- 六、第二會議室內禁用餐點。
- 七、本簡則經主管會報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